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天津港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查验天津港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并审阅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在内的财务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现将有关风险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天津港财务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天津港财务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天津港财务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6 日正式开业。是由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港第一港埠有限公司、天津外轮理货有限公司、天津港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和天津港轮驳有限公司出资成立，现注册资本为 11.5 亿元人民币，现有职工 50 人。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大街 2 号津滨大厦 421 室

法定代表人：余加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028H21200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7178675339

财务公司经营范围：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

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除股票投资以外类有价证券投资业务。

二、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控制环境

财务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明确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的权利范围、职责分工和议事规则，形成了有效的制衡机制，确保“三会一层”运作顺畅。同时，财务公司设立了党支部委员会，严格落实国企党组织前置研究程序，不断提升公司决策治理水平。财务公司现有董事 5 名，党支部书记 1 名，高管 3 名，其中董事、高管人员任职资格均已获得天津银保监局核准。财务公司基本形成了上下贯通、横向协调的工作管理体系。

财务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稽核部。经营管理层设立了信贷审查委员会、投融资审查委员会，操作层设立了岗位相互制衡的机制。

财务公司现有 11 个部门，分别为公司业务部、金融投资部、保险业务部、结算业务部、合规管理部、风险管理部、计划财务部、信息技术部、综合管理部、党群工作部以及董事会下辖的稽核部，各部门的职责分工贯彻了职责分离、相互制约的原则。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制定了《风险管理政策和风险偏好》《内部控制管理办法》《操作风险管理办法》等风控制度，确立风险管理部牵头、专业部门专门管理专业风险、各业务及管理部門直接负责、稽核部监督检查评价的管理结构，构建了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将风险管理的各项要求融入公司管理和业务流程中。第一道防线为财务公司各部门对自身业务工作中的风险进行自我识别、评估和控制，根据各项业务特点制定各自的标准化操作流程和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

并持续进行自查和改进；第二道防线是风险管理部及专业风险管理部门通过制定风险管理制度和机制等，对财务公司风险进行的识别、评估、预防和控制；第三道防线为财务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及内审部门即稽核部，通过对风险管理的适当性和有效性实施监督、检查与评价，形成职责分工明确、报告关系清晰、有效监督制约的风险控制机制。

（三）控制活动

1. 存款与结算业务控制

在成员单位存款业务方面，财务公司严格按照公司《人民币单位协定存款管理办法》《通知存款管理办法》《人民币存贷款计结息管理办法》等制度执行，规范操作对成员单位的存款账户及活期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等存款业务。财务公司严格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维护成员单位合法权益。同时，为加强结算业务控制，财务公司严格执行不相容岗位分离原则并建立岗位之间的监督制约机制，通过信息系统规范各岗位操作权限；严格执行《人民币结算账户管理办法》，认真审核存款人身份和账户资料；严格管理预留签章和存款支付凭据；对重要空白凭证实行严格的核算和管理，规范入库、登记、领用手续，定期盘点查库。

2. 信贷业务控制

在信贷业务管理方面，财务公司对授信和各类信贷业务均制定了管理办法及操作流程，严格贯彻“制度先行”的管理原则。财务公司严格执行授信管理，根据公司评级测算情况、成员单位需求、融资情况和经营情况，确定客户授信额度，并严格在授信额度内办理信贷业务。财务公司信贷业务切实执行贷款三查制度规范开展，授信和各类信贷业务经公司业务部调查、风险管理部审查通过后，根据业务额度和业务种类不同，经有权机构逐级审查、审批后方可办理。贷后由公

司业务部开展首贷检查和季度贷后检查，风险管理部对贷后管理情况进行审查。

3. 内部监督

财务公司董事会下设稽核部，负责对公司业务活动、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的适当性和有效性实施监督、审查与评价，保证国家财经法规、金融政策以及各项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以促进公司完善治理、增加价值和实现目标。

（四）风险管理的总体评价

财务公司的各项业务均能严格按照制度和流程开展，无重大操作风险发生；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机构的要求；业务运营合法合规，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管理有效。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经营情况

目前财务公司已开展存款、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融资租赁、保理、票据贴现、结算、同业及其他中间业务等种类业务。截至2022年6月30日，财务公司资产总额117.84亿元，负债总额90.03亿元，所有者权益总额27.79亿元，资产负债率76.41%，2022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2.00亿元，利润总额1.61亿元，净利润1.24亿元。财务公司经营稳定，各项风险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二）管理情况

自成立以来，财务公司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根据对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截至2022年6月30日未发现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稽核、信息管理等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

（三）监管指标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在合理范围内，不存在重大风险。

（四）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款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约 298,651 万元，在财务公司贷款余额约为 307,264 万元。2022 年上半年，公司合理有序安排经营支出，无对外投资理财情况，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因财务公司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

四、风险评估意见

基于以上分析与判断，本公司认为：

（一）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

（二）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财务公司的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的要求规定。

（三）财务公司成立至今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之规定经营，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本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目前风险可控。

2022 年 8 月 24 日